

卡拉麦里自然保护区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 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地勘

项目编号：0701-244003130255

招标文件

采购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卡拉麦里山有蹄类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024年3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须知.....	4
第三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19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25
第五章 采购需求.....	2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8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卡拉麦里自然保护区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地勘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4 月 1 日 11: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0701-244003130255

项目名称：卡拉麦里自然保护区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地勘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3000000

最高限价（元）：30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卡拉麦里自然保护区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地勘

数量:1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卡拉麦里自然保护区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地勘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5 个日历天完成。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面向中小企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设计单位需同时具备公路行业（公路）专业丙级及以上资质、工程勘察(岩土工程和工程测量)专业类丙级及以上资质。

4.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两个以上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 年 3 月 08 日至 2024 年 3 月 15 日,每天上午 10:00 至 14:00,下午 15:30 至 19:30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4月1日 11: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请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

开标时间：2024年4月1日 11: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进入“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右边选择对应项目点击“进入项目”进入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投标单位须登录政采云平台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并需要使用CA锁，登录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响应文件，若投标单位参与投标，自行承担与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

2、各投标单位应在开标前确保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的投标单位，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的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3、投标单位可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下载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

4、投标单位在开标时须携带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所使用的CA锁，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建议使用360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以便开标时在线解密。

5、投标单位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特别提示：

1、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

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3、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4、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20%（工程项目为 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5%作为其价格分。

5、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工程项目为 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2%作为其价格分。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卡拉麦里山有蹄类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

地 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黑龙江路 12 号

联系方式：1899998902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 1 号院 2 区 1 号楼（通用时代中心 C 座）

联系方式：15099082561 1880133119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孟晓 张莉

电 话：15099082561 18801331199

第二章 投标须知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1	项目名称	卡拉麦里自然保护区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地勘
2	服务内容	详见采购需求第五章
3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4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5 个日历天完成。
5	采购人	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卡拉麦里山有蹄类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 联系人:潘黎瑶 电话:18999989022
6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人:孟晓 张莉 联系电话:15099082561 18801331199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1号院2区1号楼(通用时代中心C座)
7	供应商资格条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面向中小企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设计单位需同时具备公路行业(公路)专业丙级及以上资质、工程勘察(岩土工程和工程测量)专业类丙级及以上资质。 4.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两个以上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联合体形式	不接受
9	对联合体各方的要求	无
10	现场考察	不组织,供应商自行对项目现场和其周围环境进行考察
11	提交 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4年4月1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
12	开标时间及地点	采用不见面开标: 开标时间:2024年4月1日11: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政采云平台) 不见面开标默认解密时长:30分钟 关于能否延长解密时间的约定:开标现场若发现默认解密时长不足,由采购人决定是否延长解密时长。

13	预算资金	300 万元
14	投标保证金	<p>1.投标保证金数额：60000 元(人民币陆万元整)；</p> <p>2.投标保证金必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缴纳。</p> <p>3.投标保证金形式：以银行转账、电汇、银行汇票、电子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电子保函或银行保函或者保险公司、担保公司保函应当从其基本账户开具。以供应商基本账户以外的个人、供应商的办事处、分公司、子公司名义或者其他账户转出的投标保证金无效。</p> <p>公司名称：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p> <p>开户行名称：中国银行总行营业部</p> <p>开户行代码：104100000045</p> <p>开户行账号：778350010653</p> <p>注：①投标人应充分考虑资金到账时间，在规定的时限前自行办妥投标保证金交纳手续，投标保证金的交付时间以电汇凭证和网银对账单的时间为准，采取支票、银行汇票、保函方式递交的，以实际递交至投标代理机构的时间为准,超过时限交纳投标保证金视为投标无效。</p> <p>②投标保证金未按规定从投标人设立的基本户中转出的，将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作无效投标处理；</p> <p>③投标人在缴纳投标保证金时，需在进账凭证上明确资金用途和投标项目名称，以便查对核实。</p>
15	投标文件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16	响应文件份数	<p>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投标、供应商需要递交电子响应文件，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指定位置，无需招标现场递交纸质文件。</p> <p>2、响应文件开启当日，供应商无需到达投标现场，仅需通过政采云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完成远程解密、投标澄清、在线多轮报价、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供应商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响应文件的“CA 锁”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系统内响应文件将被退回；</p> <p>3、拟中标单位在开标后 5 日内将纸质版投标文件（3 份）交于招标代理公司，纸质版投标文件内容须与电子版投标文件一致。</p>
17	投标文件的递交地点	投标地点：政采云（ https://www.zcygov.cn/ ）不见面开标大厅）
18	评审办法	综合评分法
19	中小微型企业有关政策	<p>(1)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规定执行；</p> <p>(2)价格扣除幅度：价格给予 10%的扣除，计算投标报价分时，用扣除后</p>

		的价格参与评审。
20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评审专家人数：5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专家4人。 评审专家确定方式：从政采云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
21	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	3
22	公告发布媒体	新疆政府采购网
23	履约保证金	1、履约保证金金额：/
24	代理服务费	中标人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的标准，下浮35%收取。
25	采购人认为应该补充的其他内容	1、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 2、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要求一次性提出。重复或分次提出的、内容或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26	政府采购支持政策	<p>政府采购支持政策（本项目为中小企业预留）</p> <p>（1）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本项目投标供应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且报价产品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生产的，将对该报价产品的评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投标供应商和制造商应出具投标文件要求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给予证明，否则评标时不予认可。投标供应商和制造商应对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不真实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投标供应商是否给予优惠，最终由专家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财政部的关于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评审认定。</p> <p>本项目所属行业类型为：<u>其他未列明行业</u></p> <p>（2）监狱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如为监狱企业将视同小型或微型企业，且报价产品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生产的，将对该产品的评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供应商应对提交属于监狱企业的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提交的监狱企业的声明函不真实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p>

		<p>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p> <p>(4) 列入财政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发布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p>
<p>注意事项</p>	<p>1、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各供应商应在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到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期间，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主体信用记录，并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p>	
	<p>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站打印、签字并存档备查（如响应文件中提供时将直接使用响应文件中提供的查询网站打印）。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p>	
	<p>2、本次采购采用电子交易方式，电子交易平台为“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电子交易活动前，应注册成为政府采购云平台正式供应商。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前还需申领 CA 证书并绑定帐号。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完成平台注册、申领 CA 证书等所需的时间。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3、供应商须在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 CA 在政采云平台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在投标时须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 CA 锁解密，供应商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建议使用 360 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并确保投标期间电脑网络环境畅通，以便投标时解密。本项目解密时间定为 30 分钟，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4、各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p>	

注：1、本表内容与采购文件其它内容不一致的，应当以本表内容为准。

本表中“☑”标示选择使用该项。

二、投标须知正文

(一) 总则

1.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范围：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3 项目地点：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4 招标方式：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5 服务期限：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定义

2.1 “招标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招标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2 “招标代理机构”是指接受招标人委托，代理采购项目的集中采购机构和其他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3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参加招标采购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2.5 偏离

2.5.1 本条所称偏离为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偏离，即不满足、或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偏离分为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条款偏离和对招标文件的一般商务和技术条款偏离。

2.5.2 除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外，招标文件中用“拒绝”、“不接受”、“无效”、“不得”等文字规定的条款为实质性要求条款（即重要条款），对其中任何一条的偏离，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未用上述文字规定或符号标注的条款为非实质性要求条款(即一般条款)。

2.6.特别说明

2.6.1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投标人所拥有。

2.6.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2.6.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2.7 偏离

2.7.1 本条所称偏离为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偏离，即不满足、或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偏离分为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条款偏离和对招标文件的一般商务和技术条款偏离。

2.7.2 除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外，招标文件中用“拒绝”、“不接受”、“无效”、“不得”等文字规定或标注“★”符号的条款为实质性要求条款（即重要条款），对其中任何一条的偏离，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未用上述文字规定或符号标注的条款为非实质性要求条款(即一般条款)。

2.8.特别说明

2.8.1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投标人所拥有。

2.8.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2.8.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当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下列资格条件要求：

1、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合法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或 2022 年财务报表，新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无需提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加盖单位公章的书面承诺函）；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承诺函并加盖单位公章）；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搜索栏输入单位全称-点击总公司-截图)、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search/cr/>）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面向中小企业；

（3）供应商须具备下述资质：

设计单位需同时具备公路行业（公路）专业丙级及以上资质、工程勘察(岩土工程和工程测量)

专业类丙级及以上资质；

(4) 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两个以上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投标费用和知识产权

4.1 投标人应承担其参加本招标活动自身所发生的费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资料，是招标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4.2 投标人应保证，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成果、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5. 授权委托

5.1 投标人代表为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的，应持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投标人代表不是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的，应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6. 联合体形式

6.1 除**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本次招标采购不接受为联合体形式的投标人。

6.2 投标人为联合体形式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3 条规定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义务、工作、合同工作量比例；

(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章第 3.1 款规定的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

(3) 除**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联合体各方中至少有一方应当符合本章第 3.1 款规定的投标人特定资格条件；

(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或与其他投标人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的采购活动。

7. 现场勘察

7.1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对招标采购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现场考察。

7.2 勘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勘察期间所发生的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由投标人自己负责。

7.3 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负责。一旦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借口，而提出额外补偿，或延长合同期限的要求。

(二) 招标文件

8. 招标文件的组成

8.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须知

第三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条款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8.2 本章第 9.1 款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对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8.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任何对招标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投标文件存在缺陷或瑕疵的理由，其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9.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9.1 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9.2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招标采购单位应当报告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由财政部门按照以下原则处理：

（一）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投标邀请书时间及程序符合规定的，同意采取竞争性谈判、询价或者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二）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的，投标邀请书时间及程序不符合规定的，应予废标，并责成招标采购单位依法重新招标。

10.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10.1 招标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在电子采购平台上公布(新疆政府采购网)，投标人应登陆系统自行下载查阅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文件，澄清或者修改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10.2 如果澄清或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十五日，将相应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10.3 招标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应当在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10.4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存在歧视性条款的，应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代理机构提出。

(三) 投标文件

11. 一般要求

11.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的投标。

11.2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招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投标人可以提交其它语言的资料，但应附中文注释，在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11.3 计量单位应使用我国法定计量单位，未列明时应默认为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11.4 投标文件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投标文件概不接受。

11.5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

12. 投标文件的组成

12.1 投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一、投标函、投标声明

二、投标保证金

三、报价一览表及投标报价明细表

四、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材料

五、技术部分

六、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它资料

13. 报价

13.1 投标人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范围，以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13.2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招标范围内所有货物、配套工具及供货、运输、安装调试、培训、保险、税金及其它附带服务的全部费用。投标人漏报的单价或每项单价报价中漏报、少报的费用，视为此项费用已隐含在其他报价中，中标后不予调整。

13.3 投标人应按第五章“采购需求”要求及第六章“投标文件组成”格式填写。投标人在本章第 9.1 款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修改开标一览表中的报价，应同时修改其按第五章要求填写的相应表格中的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21.1 款的有关要求。

13.4 投标文件中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变动价格提交的报价将被认为是非实质投标而被拒绝。

13.5 投标人的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采购项目预算或其计算方法见**招标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证明文件

14.1 投标人应提供资格证明材料，以证实其各项条件能满足本章第 3.1 款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要求。

14.2 投标人为联合体形式的，则应提交联合体各方资格文件、联合体协议，否则将视为非实质投标而被拒绝。

14.3 投标人应当提交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业绩证明文件,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业绩证明文件要求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4.4 供应商在货物说明一览表中应当说明货物的品牌型号、规格参数、制造商及原产地等，交货时应出具原产地证明及出厂合格证明。

14.5 上述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须提供：

- (1) 货物主要性能和参数的详细说明；
- (2)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条文的响应与偏离。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供应商应提供具体参数值；
- (3) 本项目拟供货物非原厂制造商参加投标时，须提供其拟供货物合法来源证明材料，如原厂制造商出具的授权书或售后服务函或授权投标人经销函。

15. 投标保证金

15.1 **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在本章第 9.1 款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本章第 16.1 款规定的投标文件有效期一致。

15.2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5.3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15.4 招标代理机构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5.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 (2)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3)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16.投标文件有效期

16.1 投标文件有效期见**投标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间投标文件对投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从本章第 9.1 款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日起计算。投标文件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7.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7.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电子响应文件的内容按要求进行签章。未按要求进行数字证书认证的响应文件，电子评标系统将无法接受,采购单位不予受理。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8.响应文件的递交

18.1 供应商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到指定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未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视为逾期送达。逾期上传或未按规定方式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采购单位不予受理。

18.2 是否采用不见面开标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若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只需将电子响应文件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上传完成。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到平台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19.迟交的响应文件

19.1 采购单位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后送达的任何响应文件。由于对网上操作不熟悉或自身电脑、网络的原因导致不能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响应文件，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将不负任何责任。

20.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 供应商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撤回已上传的响应文件。如要修改，必须在撤回并修改后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后的响应文件再重新上传。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上传的响应文件撤销或修改。

20.2 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在评审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五）开标和评标

21.开标

21.1 采购人在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进行开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参与远程交互，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供应商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均将被视为是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供应商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推脱，供应商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21.2 评审小组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审方法进行评审。评审小组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分为响应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比较与评价响应文件、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22. 评标委员会

22.1 评标由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和有关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及以上单数，其中，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2.2 评标委员会成员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23. 评标

2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方法及标准”规定的评标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以及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4. 确定中标人

24.1 招标人不保证将合同授予最低投标报价的投标人。

24.2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招标人确认。

24.3 招标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标报告提出的 3 名中标候选人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评标总得分最高的原则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书面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24.4 由招标人确定中标人的，在确定中标人前，招标人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中标候选人的信用记录，招标人将确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不存在不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25. 招标终止

25.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终止招标采购活动，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招标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已确定中标人但尚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结果无效，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人；没有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

(4) 政府采购合同已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从合格的投标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人，没有合格的中标人的；

(5)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6. 重新评审

26.1 除资格性审查认定错误和价格计算错误外，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不能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发现评标委员会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7. 纪律与保密事项

27.1 评标委员会成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有关的人员不得泄露评审情况以及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27.2 投标人不得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不得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不得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采购工作。

27.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中标无效，并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的；

(2)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的；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技术方案、合同条款以及报价等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的；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提交投标文件或者退出招标或者放弃中标的；

(7) 投标人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以及评标委员会成员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的。

(8) 法律、行政法规或规章规定的其他串通行为。

六、中标结果信息公开与授予合同

28. 中标信息的公布

28.1 中标人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将中标结果信息在投标须知前附表指定的媒体上公布。

29. 询问及质疑

29.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在三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9.2 投标人若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应当在下列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

(1) 关于采购过程的质疑，应在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2) 关于中标结果的质疑，应在中标结果信息发布后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29.3 投标人提出质疑的，应提供质疑书原件。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向质疑投标人签收回执。

29.4 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 质疑投标人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

(2) 质疑事项；

(3) 事实依据及相关证明材料；

(4) 相关请求及主张。

29.5 质疑书应当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单位章，质疑书由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29.6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在签收回执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的投标人。

29.7 投标人对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期限作出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及程序，向同级财政部门提出投诉。

30. 中标通知

30.1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0.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1. 签订合同

31.1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补充的投标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31.2 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招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1.3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也不得将中标项目分包后分别向他人转让。

31.4 中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情节严重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 1 至 3 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一）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二）未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与招标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三）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四）违反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

3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数量的变更

32.1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七、其他规定

33.招标代理服务费

35.1 中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34.其他规定

36.1 招标文件的其他规定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一、总则

1. 评标委员会

1.1 评标由依法组成的评标委员会负责。

2. 评标方法

2.1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即投标文件能够最大限度的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且经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2 本招标项目的评标因素：价格、技术、财务状况、信誉、业绩、服务、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以及相应的比重或者权值等，但不包括第二章“投标须知”第 3.1 款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

二、评标程序

3. 投标文件的初步评审

3.1 初步评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3.1.1 资格性检查。根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3.1.2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3.1.3 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项目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性审查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或 2022 年财务报表，新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无需提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加盖单位公章的书面承诺函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承诺函并加盖单位公章
	企业信誉	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搜索栏输入单位全称-点击总公司 - 截图)、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search/cr/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提供截图证明。
	特定资格要求	设计单位需同时具备公路行业（公路）专业丙级及以上资质、工程勘察(岩土工程和工程测量)专业类丙级及以上资质。
采购政策（中小企业）	请根据要求单独上传《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以采购文件要求为准。	
符合性审查	响应文件标函质量	响应文件字迹清晰可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授权委托书	响应文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签字盖章	响应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的签字、供应商的单位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报价唯一	响应文件报价具有唯一性，未超出采购预算
	技术响应	技术文件按照投标文件规定的内容填写
	投标有效期	响应文件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保证金	按要求递交并在响应文件中附保证金递交证明材料

(1) “是否通过并进入下一阶段评审”一栏应写“通过”或“不通过”。

(2) 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表中全部为“√”，同意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3) 若专家意见不一致时，则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由专家投票决定该投标人是否通过审查，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3.2 有下列情形之一时，评标委员会应予废标，并将理由 通知所有投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招标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澄清有关问题

4.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对投标文件做实质性的修改（计算错误修正除外）。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4.2 投标人不得对下列内容进行澄清或补充：

- (1) 开标时，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等实质性内容。
- (2) 不满足第二章投标须知第 2.8 款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内容，

4.3 计算错误将按以下方法修正：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若投标人拒绝接受上述修正，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4.4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该采用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并按评标委员会的通知要求递交。

4.5 有效的书面澄清材料，是投标文件的补充材料，成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5.1 评标委员会应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标准和评标因素，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

5.2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评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5.3、评分标准：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

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本项目选取 1 名中标候选人。

评标办法和评标标准

序号	项目	评价指标	评价依据	分值
1	投标 报价 (10分)		<p>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p> <p>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p>	10分
2	商务评审 (20分)	企业实力及 信誉	<p>根据投标人提供从事本项目服务人员技术资格、服务能力，服务人员配备情况和管理进行打分。</p> <p>组成人员的详细情况： 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得4分，未提供不得分。 项目其他人员：委派项目其他人员资历（具有中级或中级职称以上）有相关经验每提供一名得1分，最高得4分；其余不得分。</p>	8分
		投标人 业绩	<p>投标人提供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今）至少已完成的类似项目公路设计相关业绩1项（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以合同签订日期或中标（成交）通知书落款日期为准。）提供1项得2分，最高得6分。</p>	6分
		项目负责人 业绩	<p>项目负责人已完成的类似项目公路设计相关业绩(提供中标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等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中需体现项目负责人)；提供一项得2分，最高得6分。</p>	6分
3	技术评审 (70分)	售后服 务及保证措 施	<p>1.售后服务响应措施全面完整，合理可靠，可行性强，得5分； 2.售后服务响应措施较好，合理可靠，可行性较强，得4分； 3.售后服务相应措施基本合理可靠，可行性一般，得3分； 4.售后服务响应措施欠佳，可行性不足，得2分； 未提供售后服务响应措施不得分</p>	5分
		设计方案	<p>根据设计方案的全面性、科学合理性、设计依据基本资料的完整、准确及可靠性、设计质量、设计工作重点、难点分析等情况，</p> <p>1.总体设计方案详细、服务定位准确、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强，实施频率明确，得15分； 2.总体涉及方案基本满足要求、对项目需求、管理理念有</p>	15分

		<p>一定的理解，有一定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得 10 分；</p> <p>3.总体设计方案略有瑕疵，但也能满足要求的得 5 分；</p> <p>4 总体涉及方案过于简单得 2 分；</p> <p>不提供不得分。</p>	
	项目质量、进度、安全保证措施	<p>1.工作安排满足任务要求，进度安排合理。企业内部管理制度完善，服务意识强，管理水平高，对完成本工程有较好承诺，项目质量的保障措施具体、合理、可行、针对性强，能够持续提供完整、优质后续服务，得 15 分；</p> <p>2.工作安排较满足任务要求，进度安排具有一定合理性。企业服务意识较强，有一定管理水平，项目质量的保障措施较具体、可行，得 10 分；</p> <p>3.工作安排基本满足任务要求，进度安排合理性一般。企业服务意识一般，管理水平，项目质量的保障措施一般，得 5 分；</p> <p>4.工作安排不符合任务要求，进度安排不合理。企业服务意识薄弱，难以保障项目质量，得 2 分；</p> <p>不提供不得分</p>	15 分
	设计范围及目标	<p>1.工程设计范围及目标、任务描述准确具体，切合本工程实际情况：详细具体，贴合实际得 10 分；</p> <p>2.工程设计范围及目标、任务描述较准确，较具体，较切合本工程实际情况：较详细具体，较贴合实际得 7 分；</p> <p>3.工程设计范围及目标、任务描述一般，一般切合本工程实际情况得 4 分；</p> <p>4.工程设计范围及目标、任务描述差，不具体，不切合本工程实际情况得 2 分；</p> <p>不提供不得分。</p>	10 分
	重点、难点分析及应对措施	<p>重点、难点分析及应对措施：</p> <p>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的重点和难点的分析及应对措施进行评比：</p> <p>1.对重点、难点分析全面、合理、准确，应对措施完善，得 15 分。</p> <p>2.对重点、难点分析较全面、较合理、较准确，应对措施相对可行，得 10 分。</p> <p>3.对重点、难点分析一般、合理性一般、准确性一般，应对措施相对一般，得 5 分。</p> <p>4.对研究重点、难点分析不够全面、不够合理、不够准确，应对措施不可行，得 2 分。</p> <p>5.内容较差或未提供，不得分。</p>	15 分

		<p>勘察设计工 作量及计划 安排</p>	<p>勘察设计工作量及计划安排：</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各阶段和环节的人员及时间安排切合实际，合理可行，各专业组之间的工作衔接紧密，各阶段测设工作方案工序流程图结构合理，得 10 分， 2.各阶段和环节的人员及时间安排较切合实际，较合理可行，各专业组之间的工作较衔接较紧密，各阶段测设工作方案工序流程图结构较合理 6 分， 3.各阶段和环节的人员及时间安排一般，可行性不强，各专业组之间的工作不能有效衔接，各阶段测设工作方案工序流程图结构合理性不强 2 分， 4.未提供不得分。 	<p>10 分</p>
--	--	-------------------------------	-------------------------------------------------------------------------------------------------------------------------------------------------------------------------------------------------------------------------------------------------------------------------------------------------------------------------	-------------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合同另行约定以实际签订的为主)

第五章 采购需求

名称	最高限价（万元）	数量	单位	备注
卡拉麦里自然保护区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地勘	300	1	项	

一、招标项目服务需求

1.服务范围：新建防火道路，需求共 311 公里,卡拉麦里自然保护区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地勘。

2.服务要求：根据采购人要求完成本项目设计工作和后期服务，且设计成果需经采购人组织的专家团队评审通过。

一、服务期、地点及验收方式

(一)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5 个日历天完成。

(二)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 验收方式：由采购人组织验收。

二、报价要求

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服务费、人工费、差旅费、运输费、税费、车费、保险费等全部费用。因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采购人不再补偿。

三、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卡拉麦里自然保护区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地勘通过评审之日结束，对卡拉麦里自然保护区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地勘中涉及到的相关专业提供技术咨询服务。

四、付款方式:初步设计通过评审后支付 60%，施工图设计通过审核后支付支付至 100%

五、附件、图纸及包装要求

1.成果文件的组成：勘察设计说明、图纸等。

2.成果文件的深度：勘察设计文件的深度应满足本合同相应勘察设计阶段的规定要求，满足发包人的下步工作需要，并应符合国家和行业现行规定。

3.成果文件的份数要求：纸质文件一式八份，应加盖单位章和项目负责人注册执业印章；电子文件中的文字为 WORD 格式、图形为 CAD 格式，并应使用光盘和 U 盘分别贮存。勘察设计文件包括纸质文件和电子文件两种形式，两者若有不一致时，应以纸质文件为准。

六、其他

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招标内容: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投标人地址:

投标联系人: 电话:

年 月 日

目 录（自拟）

一、投标函

致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的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的全部内容, 知悉参加投标的风险, 我方承诺接受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一、我方同意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日内(投标文件有效期)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二、我方提交投标文件, 并保证投标文件提供的数据和材料是真实、准确的。否则, 愿承担《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的法律责任。

三、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采购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 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四、我方承诺遵守《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 保证在获得中标资格后, 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履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 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五、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的约束。

附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声明

我们，（投标人名称）已认真阅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招标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相关内容，知悉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此次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投标人资格证明材料，已经认真核对和检查，全部内容真实、合法、准确和完整，我们对此负责，并愿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

一、我方在此声明：

（一）我方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不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二）我方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不存在控股、关联关系，或者与其他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

（三）我方未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

二、我方承诺：

参加政府采购近三年内，

（一）我方依法缴纳了各项税费及各项社会保障资金，没有偷税、漏税及欠缴行为。

（二）我方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存在下列重大违法记录：

1、受到刑事处罚；

2、受到三万元以上的罚款、责令停产停业、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的行政处罚。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近三年：成立三年以上的，为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为实际时间。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

投标人名称：

注册号：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

本人（姓名、职务）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姓名、职务）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1)签署、澄清、补正、修改、撤回、提交（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文件及报价；(2)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二、投标保证金

保证金交纳凭证或银行转账成功的截图

三、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内容		备注
1	投标人名称		
2	投标总价	大写： 元 小写： 元	
3	服务期限		
4	其他事项申明		

注: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注意：1.上述报价含完成服务成果的一切费用、售后维护费用、税费等

2.报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交通费、收集资料、勘察、设计、文本制作费、评审费、后续服务费、税费、利润等全部费用，以上费用须含本项目所造成的所有费用，采购人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分项报价明细表（如有）

项目名称：

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服务项目名称	服务说明	报价	备注
(1)				
(2)				
(3)	...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单位章）：

日期：

说明：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仅需提供声明函，不需提供其他证明材料。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表可不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单位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如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评审时造成的资格审查不通过或价格评审时的价格扣除不予认定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附表：大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监狱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

本企业（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本企业（单位）为直接投标人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填空）：

本企业（单位）为直接供应商，提供本企业（单位）服务。

（1）本企业（单位）（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本企业（单位）（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的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日期：

说明：非监狱企业，本表可不提供。

四、技术/商务响应与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 条目号	采购需求 技术/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 技术/商务条款	响应与偏离	说明

说明：1、“响应与偏离”应注明“响应”或“偏离”。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盖投标人单位章

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	
组织机构代码				邮政编码	
委托代理人				电子邮箱	
上年营业收入				员工总人数	
固定电话					
营 业 执 照	注册号码		注册地址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营业范围				
基本账户开户行及帐号					
税务登记机关					
资质名称			等级	发证机关	有效期
备注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人	服务内容	合同金额（元）	备注

- 说明：1. 提供中标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以合同签订日期或中标（成交）通知书落款日期为准，否则专家在评审时将不予采信；
2. 服务内容请详细说明所承担的具体工作内容等；
3. 业绩为2021年1月1日至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止已完成的类似项目公路设计相关专业业绩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附项目负责人类似项目业绩）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项目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注：1、表后应附有关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等证明材料，以合同签订日期或中标（成交）通知书落款日期为准）。

2、业绩为项目负责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止已完成的类似项目公路设计相关专业业绩

拟派往本项目的项目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年龄	专业	学历	职称	备注

注：后附全部人员证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五、技术部分

(根据技术部分评分标准编写)

注：若需要表格请供应商自行编制

六、投标人认为需要及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它资料

1. 资格证明文件（投标须知正文中资格要求按顺序提供）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

(采购人) _____ :

我公司参与_____ (项目名称、编号) 投标，本公司郑重声明，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条件。若贵方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方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公司将无条件退出本项目的投标，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 (盖单位章) :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

日 期: _____ 年月日

附注: ▲本声明书格式不得修改，不提交本声明书按无效标处理。

近三年: 成立三年以上的，为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三年内; 成立不足三年的，为实际时间。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致：（采购人）：

（投标人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并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